

附件 1

2025 年湖南省教师教育重点攻关项目 选题范围及成果产出要求

1. 传承弘扬教育家精神研究

研究内容：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新时代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精神，科学构建传承弘扬教育家精神的机制体系，探索教育家精神培育涵养、弘扬践行的实施路径，形成政府主导，大中小学校牵头，科研机构、教育家精神基地、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社会组织多维协同格局，建设情理性和鲜活性并重的教育家精神素材库等内容。

产出成果：做好研制我省尊师惠师具体措施、教育家精神创新实践共同体建设等相关文件的工作。

时间要求：5 月底

2. 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研究

研究内容：健全教育、宣传、考核、激励、惩处、督查相结合的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工作机制，弘扬高尚师德，创新师德教育，完善师德规范，优化制度环境等有关内容。

产出成果：做好研制中小学师德评价考核办法、师德违规行为处理办法、师德师风建设责任追究办法、涉师舆情防范处置预案等相关文件的工作。

时间要求：10月底

3. 师范教育改革发展研究

研究内容：应对我省出生人口急剧变化，全面分析师范教育发展现状，结合高等院校布局优化和学科专业优化，统筹推进师范院校和师范专业育人方式、专业设置、保障机制改革、师范生实习实践等方面内容。

产出成果：提交我省师范教育改革发展研究报告，做好研制进一步加强我省师范教育高质量发展文件、健全师范生实习实践制度等相关文件的工作。

时间要求：9月底

4. 高校教师资格认定及管理

研究内容：改革高校教师资格岗前培训与考试、高校教师资格认定与管理，强化教师职业道德与教育教学能力建设，完善高校教师职业准入机制。

产出成果：提交我省高校教师资格认定与管理情况调研报告，做好研制湖南省高校教师资格认定与管理等相关文件的工作。

时间要求：6月底

5. 高校教师职称评审监管机制研究

研究内容：我省高校教师职称评审监管原则、监管内容、监管方式、责任追究机制等内容。

产出成果：提交我省高校教师职称评审调研报告，做好研制我省高校教师职称评审监管办法等相关文件的工作。

时间要求：6月底

6. 高校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育研究

研究内容：针对高校高层次人才引进难、留不住，以及个别老师在高校间多次“横跳”的问题，进一步强化高校的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育理念，完善人才引进和培育机制，健全科研平台，吸引优秀人才；完善人才认定与考评激励机制，培育、用好、留住人才等有关内容。

产出成果：提交我省高校高层次人才引进与培育调研报告，研制我省高校高层次人才引进和相关配套政策，以及人才认定及考评激励机制等相关文件。

时间要求：5月底

7. 中小学教育惩戒研究

研究内容：依据《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指导学校、教师遵循教育规律，依法履行职责，规范日常行为，通过积极管教和教育惩戒的实施，及时纠正学生错误言行，培养学生的规则意识、责任意识等有关内容。

产出成果：提交我省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惩戒教育调研报告，做好研制我省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细则、中小学教育惩戒操作手册等相关文件的工作。

时间要求：10月底

8. 中小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评价体系构建研究

研究内容：切实发挥职称在教师选拔培养中的导向作用，激

发教师创新活力，推进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完善中小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评价标准、评价方式、评价办法等内容。

产出成果：做好研制湖南省中小学教师系列职称评价标准、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评价标准、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职称申报及管理辦法等相关文件的工作。

时间要求：5月底

9. 中小学教师培训体系研究

研究内容：结合人工智能技术发展背景，就中小学教师培训内容、培训课程、培训模式、培训组织、培训质量及管理体系等方面开展研究，进一步完善中小学教师培训体系建设。

产出成果：提交我省中小学教师培训实施情况调研报告，做好研制我省中小学教师培训体系改革等相关文件的工作。

时间要求：5月底